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撤销白鹤水库等 5 处乡镇集中式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4〕57 号）

双凤、清平、土场、双槐、三庙镇人民政府：

区政府先后向市政府报送了《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取缔合川区双凤镇农机水利管理站（保合）水源地保护区的请示》（合川府文〔2024〕4 号）、《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撤销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三庙水厂）白鹤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请示》（合川府文〔2024〕11 号）、《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撤销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双槐水厂渠江等 3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请示》（合川府文〔2024〕14 号），已通过市生态环境局技术审查并经市政府批准同意。

现依法公布撤销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三庙水厂）白鹤水库、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渠江双槐水厂、合川区杨柳坝三川水厂清平地下水、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土场杨家沟水厂杨家沟水库、双凤镇农机水利管理站（保合）地下水 5 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合川区部分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撤销方案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合川区部分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撤销方案

序号	水厂名称	水源名称	水源类型	水源所在乡镇（街道）	保护区范围划分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水域范围	陆域范围	水域范围	陆域范围
1	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三庙水厂）	白鹤水库	水库型	三庙镇	整个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	以大坝高度为陆域边缘控制高程。	/	从一级保护区陆域边界向外延伸 3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
2	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双槐水厂	渠江	河流型	双槐镇	取水口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整个水域。	洪水期正常水位河道边缘水平纵深 30 米，陆域沿岸长度与一级保护区水域长度相同。	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 2000 米，下游 100 米至 200 米的整个水域。	洪水期正常水位河道边缘水平纵深 30 米，陆域沿岸长度与二级保护区水域长度相同。
3	合川区杨柳坝三川水厂	地下水	地下水型	清平镇	以开采井为圆心，100 米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以开采井为圆心，半径 30 米至 300 米的环形区域。	
4	重庆江城水务有限公司土场杨家沟水厂	杨家沟水库	水库型	土场镇	整个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以大坝高度为陆域边缘控制高程。	/	从一级保护区陆域边界向外延伸 30 米。
5	双凤镇农机水利管理站	地下水	地下水型	双凤镇	以取水口为圆心，半径为 30 米的圆形区域。		以取水口为圆心，半径 30 米至 300 米的区域。	

抄送：区水利局。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0 日印发
